

文学人类学论丛

# 神话与鬼话

台湾原住民神话故事比较研究

(增订本)

李福清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内容提要

本书为民间文学正名，并解析神话、传说与民间故事间之特质和区别。以不同的主题性为本，替台湾原住民各族的神话作一综合归纳探究。

书 名：神话与鬼话

作 者：李福清

出版社：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1

ISBN 7-80149-489-X

中图分类号 I207.7

定 价：26.00

谨以本书献给先师  
V. Ja. Propp( 普罗普) 教授

# 总序一 从文化看文学

李亦园

—

若要从文化的角度来谈文学，似乎应该先说明什么是“文化”。有些人类学家好在定义上做文章，竟然理出160多种有关文化的定义。在这里自然不容许我把这160多种定义一一阐明，即使说明了也没有意义，我只能简单地说，从人类学的立场上看，文化是人类因营生所需而创造出来所有的东西。营生所需是多方面的，有些是身体生存下去所必需的，有些是群体生活所必需的，更有些是心理调适所必需的。

人类身体生存下去所必需的一般称为物质文化，所谓物质文化其范围非常广阔，包括从旧石器时代初期人类开始使用的工具起，一直到现在所有的科学技术发明都在内，凡是人类生活上衣食住行所需所用的都可包括在物质文化的范围内。人类也是一种群居的动物，人类营群体生活所必需的一般称为社群文化，包括家庭亲属组织、地缘政治组织、经济交换组织以及律法规范等等。文化的第三个范畴是人类心理调适所必需的，一般称为精神文化，在这一范畴内，包括宗教信仰、文学、艺术、音乐、歌舞等项目。

人类为了营社群生活，为了使人与其他人之间能和谐相处，就必须克制个人的行动，使合乎社群的规范。在这克制个人遵从规范的过程中，个人的一些欲望经常不能满足，因此也会产生心理上的挫折与忧虑，这些挫折与忧虑也是必须要消弭的。由于人类在营生上所产生的这些基本心理上的困难，所以才会有精神文化的出现，换言之，宗教、文学、艺术等精神方面的文化基本上是帮助人类在心理上作调适而出现的。

宗教作为人类在心理上的调适，一般说来是较直接的、功用的、有明显意图的；文学和艺术在对心理的调适上，则是较为间接的、寄托的，且意图较不明显。宗教对人类心理的安定上实发生很大的作用，当早期的人类在狩猎、采集甚至于种植作物之时而感到不能获得他们之所需，他们就经常借助于巫术符咒，即使是很现代的人，在他们面临困难而不能抉择之时，他们也借助于占卜命相，更不用说当心灵不安或对人生有所怀疑时，到教堂里祷告祈求是最常见的事。但是人类心理上的忧虑与困难，有些是属于较深层次的，不是那样明显地存在的，这些深层次的心理丛结的消弭与调适，就是要求之于文学和艺术了。

人类的心理驱力中有很多是要受到社会规范所抑制的，例如侵略的行动、性的欲求、占有与破坏的念头以及好奇心等等都不是能随意发挥的，否则将受到社会的制裁。这些驱力与欲求在表面上虽服从于社会规范而被抑制，但是实际上只是被抑制而已，并非真正消除。这些被抑制，但未真正消除的欲望与驱力就必须寻求社会许可的方式来发泄之，文学的创作经常是被抑制的心理需求的升华，而文学创造一旦公开之后，又可作为欣赏者发泄或寄托感情的对象，性爱的欲

求经常可从爱情作品得以宣泄，侵略行动可从战争和武侠小说给予发泄得到满足，即使是唯美的表达，也是一种寻求完善心理本性的表现。

## 二

假如照上文所说的宗教与文学都是人类社会不可或缺的精神文化，那么有些人要问，那些没有文字的民族岂不是缺乏了文学作为调适心理的方法了吗？问这一问题的人的前提是，文学是经过文字表达出来的，换而言之，他们心目中的“文学”是用文字书写出来的。假如我们把“文学”的定义界定是要用文字书写出来的，那么世界上确是有许多民族是没有文学的。但是从人类学的立场看，文学的定义实在不能限定于用文字书写出来，而应该扩大范围包括用语言或行动表达出来的作品。这种用语言而不用文字表达出来的作品，一般称之为“口语文学”(Oral literature)。

世界上有许多民族没有自己的文字，所以他们没有书写的文学，但是世界上没有一个民族缺少口语文学的。口语文学有许多不同的形式，包括传说、神话和故事，以及歌谣、谚语、诗词、戏剧、谜语、咒语、绕口令等等。这些口语文学不但在形式上与书写文学有相同之处，例如在韵律、声调、风格、排列、情节等方面，口语文学的表达都与书写文学一样，而且口语文学在调适心理需求上，比书写文学发挥更大的作用。

书写的文学作品大致都是一个作者的作品，而口语文学作品则经常是集体的创作。一个人的创作在某种情形下通常都不如集体创作那样能适合大众的需要。而且书写文学一旦

印刷出版，就完全定型而不易有所变化了。口语文学的作品，即使是一个人的创作，一旦经过不同人的传诵，就会因为个人的身份地位以及传诵的情境而有改变，这样因时因地的改变正好是发挥文学功效最好的方法，所以说口头文学最能适合大众的需要。换而言之，从这一角度而言，口头文学是一种活的传统，而书写文学则是固定的作品，口语文学是一种多形式的存在，书写文学则是单形式的存在。

口语文学与书写文学另一重要不同点在于听者与读者之别。口语文学是传诵的，所以对象是听者，书写文学是看与读的，所以对象是读者。听者与读者之差别，在于听者是出现于作者之前（或者传诵者之前），读者则与作者不会碰面的。假如我们用传播的模式来说明二者的差别，也许就更清楚一点。书写文学可以说是一种单线交通（one way communication），作者很不易得到读者的反应，即使有亦不能把内容改变了。口语文学则可说是双线的交通（two ways communication），作者或传诵者不但可以随时感到听者的反应，而且可以借这些反应而改变传诵方式与内容。爱斯基摩人的传说讲述者，经常会在讲述过程中受到听众的抗议，而不得不改变内容以适合当时的需要，台湾高山族中若干族群有时也有类似的现象出现，口语文学的这种“应变”能力，确比书写文学更能发挥“文学”的作用。

再进一步说，口语文学不但是传诵于听众之前，实际上也经常是表演于观众之前的。书写文学有戏剧的创作，但是文字的剧本与实际表演之间是很有不同的，口语文学则没有这种差别，口语文学中的很多情节，需要传诵者的当场表演，传诵者的面部表情与身体动作经常构成作品的一部分。我国少数民族中有不少的戏剧表演即是最明显的例子，又如

各地常见的面具“傩戏”，更是最好的一种把口传文化表达于动作与展演（performance）的例子。其他如美洲印第安人的故事，其中特殊角色都有特别的声响来表达，例如某些特别的动物，可怖的鬼魅以及逗人发笑的滑稽者都有其代表性的声音，这些声响的意义，要比任何冗长的说明都有更大的效力，更能动人心弦，所以难怪口语文学的传诵常常是一遍再一遍，即使听过数十遍的人仍然乐之不疲。但是，书写文学与之相比则没有这么大的效力，一篇好的作品虽被形容为百看不厌，但实际上看上三两遍就很少再被重复地读了。

最后一点应该提出的是口语文学远比书写文学更为普遍。普遍的意义是双层的。前面曾说过书写的文学是仅限于有文字的民族，没有文字的民族是不可能书写的文学的。可是口语文学不但流行于没有文字的民族，同时也流行于有文字的民族，而与书写的文学并存。在另一方面，书写的文学是属于知识阶级的人所有，而口语文学则不论识字或不识字的人都可以接触到它，所以我们假如仍用前文所说文学是人类调适心理所必需的看法，那么口语文学要比书写的文学更有效且更普遍地发挥这一功能。

### 三

口语文学与书写文学虽如上文所说的有许多不同的地方，但是无论如何，它们都同称为“文学”，所以它们也有基本性的相同点，它们不但如前面所说的是人类心理生活主要的调适方法，同时更重要的它们都是以象征的手法来达到调适心理的目的。

具有象征能力（symbolic ability）是人类有异于动物的

主要特征：所谓象征就是把感情、思维经由实际上无关联的具体形象或符号表达出来。文字和语言都是一种符号，借这种符号的象征可以把感情和思维表达发泄出来。文学的象征意义又较一般的象征系统更为深刻，文学不但使个体的感情思维得以宣泄表露，同时也可以使一个群体——一个民族甚至全人类的生活体验、思想意念、好晋喜憎、坎坷遭遇得以表达出来。

一个社会或一个民族在他们共同生活的历程中，经常培养出共同的意念与心声、共同的思想与感情，这些感情与心声大都是存在于很深的层次，经常不是该民族本身可以很明显地体会到的，只有两种人可以借着他们的特殊能力才能勾画出来。前一种人是研究社会文化的社会科学家，另一种人是文学家。社会科学家只是客观地（甚至冷漠地）刻画出一个民族的“文化主题”。文学家则不同，文学家经常借他的直觉体会出一个民族的心声，他不但体会，而且用象征的手法把这种心声表达出来，这就是文学对于社会最主要的意义。所以一个文学家成功与否的一项重要标准，应该是他能否体会出并道出一个民族的心声，而一个真正伟大的文学家，不但能道出民族的心声，而且是敢在横逆的境遇下冒着生命的危险道出民族的心声。

不仅是一个民族一个社会有他们共同的心声，而全人类作为同一种属，且共享同一种属的特性——文化创造，因此全人类亦有一共同的理想。对于阐述人类共同理想的历史学家、哲学家或伦理学家，他们却没有能像文学家那样可以用象征的文学手法把人类的共同理想完整地表达出来。一个不朽的文学家，一个世界性的文学家，应该是一个真正能道出人类共同理想的文学家。

# 总序二 20 世纪的边缘学科： 文学人类学

叶舒宪

人类学产生于 19 世纪后期，它伴随着全球一体化的进程在 20 世纪获得长足发展，并对其他学科发挥积极的影响。“文化”概念也从人类学家那里蔓延到整个人文社会科学领域，成为富有时代特色和国际性的主题词。近百年来，从人类学的视角研究文学已日渐形成声势，并为传统的文学批评和文学理论拓展出新的发展前景，产生了一批引人注目的成果，并有数位有影响的理论家提出建立文学人类学边缘学科的设想。与此同时，人类学的发展中也出现了转向文学和美学的人文化倾向，这就从另一角度提出了建构文学人类学理论的可能性。

## 一、文学创作与文学批评走向人类学

“文学人类学”的跨学科构想分别来自文学研究和文化人类学这两个主要方面。前者源于 20 世纪初英国的古典学界崛起的仪式学派（又称剑桥学派），衍生为神话—原型批评派，在加拿大批评家弗莱的《批评的解剖》（1957）中获得理论的体系化，又在新历史主义批评中得到更新，拓展

出“文化诗学”的构想。原型批评派作为取代新批评派而崛起的一个流派，是自觉地借鉴和运用文化人类学视野和方法的产物。它的产生同本世纪以来西方文学发展中的神话倾向密切相关。如美国批评家噶尔德在《现代文学中的神话意向》书中所说，现代文学对神话的热衷已经使文学本身的性质发生了变革，成为某种可以传达抽象理念的载体。噶尔德将此种自觉运用神话原型的技巧称为神话术（mythicity），它发掘利用了语言的潜能，把本体论的意义带入日常生活。像乔伊斯、艾略特、劳伦斯和马尔克斯等人的作品，都成功地运用神话术把文学提升到了人类学本体论的高度。众多作家从人类学著作中寻求知识和灵感，他们的作品已经完全不能用19世纪的阅读方式去看待了。这样，现代主义创作对文学批评家提出了人类学知识和素养的新要求。

## 二、人类学家走向文学

人类学家倡导的文学人类学在20世纪70年代萌生，在1988年的第11届国际人类学与民族科学大会上形成一定的声势，代表人物是加拿大的费尔南多·波亚托斯。这次大会是人类学家同文学批评家全面对话的契机，会议主题即为“文学人类学”。会后由波亚托斯编辑了题为《文学人类学：人、符号与文学的一种跨学科新视角》（Literary Anthropology）的论文集。进入90年代，随着人文学界跨学科研究趋势的强化，文学人类学这一新兴学科也随着综合性的“文化研究”的兴盛而吸引更多学者的参与。值得注意的还有美国人类学界分化出的“人类学诗学”（Anthropological Poetics）一派，以及人类学的分支民俗学界出现的“民族学诗

学” (Ethnopoetics) 等。

加拿大学者萨坎尼 (Stephane Sarkany) 认为, 应当在“文学人类学” (literary anthropology) 和“文学的人类学” (anthropology of literature) 之间做出区分。这不光是术语的问题, 它关系到学科建构的方向。我们究竟是对文学本文中社会文化状况感兴趣, 还是对作者、读者在符号活动中的不同作用感兴趣? 除了这两种理解之外, 还应考虑第三种理解: “文学人类学是在广阔的文化视野中对文学本文的研究分析。”

“人类学诗学”的倡导者对人类学研究的正统方法有所不满, 认为不能仅用统计抽样和符号学等“硬”科学方法去研究作为客体的文化, 应兼顾文化的主体性。人类学诗学的根本宗旨并非借用人类学方法去研究文学, 而是用诗学和美学的方法去改造人类学的既定范式, 使之更加适合处理主体性感觉、想象、体验等的文化蕴含。人类学家从事文学创作, 尝试对异文化体验的把握和诗化传达。在文化人类学发展的初期, 人类学家总是作为外部观察者用西方学术的范式和术语来传达他们对异文化的认识。自从 20 世纪中期“文化相对主义”原则被广为认同以后, 一种从异文化内部去体认该文化的方法论应运而生。如何缩小观察者与被观察者之间的心理距离, 更加真实、确切地去观察和表述, 成为许多人类学家追求的新境界。美国的吉尔兹 (Clifford Geertz) 于 1983 年出版了《地方特有的学识: 解释人类学新论》 (Local Knowledge) 一书, 使内部研究法升华为一套方法论原则, 并由此开辟出“解释人类学”这一分支, 要求兼顾文化的普遍性与特殊性。

与此同时, 不少人类学家尝试文艺创作, 藉以传达他们在异文化中的实地生活体验。1982 年的全美人类学会年会

上，举行了首届人类学诗歌朗诵会；次年5月又召开了首届人类学诗人公众朗诵会，会上发表的诗作及评论随后以《对话的人类学》（Dialectical Anthropology）为名出版。1986年全美人类学学会年会再度发起以“人类学诗学”为题的讨论，1991年出版了由伊凡·布雷迪（Ivan Brady）编的《人类学诗学》。这一成果标志着人类学研究方式的重要转折。用编者的话说，就是从传统人类学强调对各民族文化的认识，转到关注如何认识的问题，这一转向将使人类学更加接近艺术和审美，文学批评常用的“意义”“阐释”等术语已在人类学界成为流行的关键词。

### 三、民俗学家的“民族学诗学”

民俗学在前苏联和中国又称民间文艺学，这一领域的研究与文化人类学本来就有重合关系，西方也曾把民俗学视为人类学的下属子学科。像神话、史诗、戏剧等体裁，是文学批评家和民俗学家共同感兴趣的对象。近年来在后现代主义的影响下，人文研究的一个基本倾向就是打破中心与边缘、雅文化与俗文化、作家文学与民间文学的传统分界，这就给民俗学的重新定位和蓬勃发展带来契机。“民族学诗学”（Ethnopoetics）的提出，但体现了口传文学的再发现对文学文本概念的挑战和更新作用。

民族学诗学的主要代表人物有美国的邓尼斯·泰得洛克（Dennis Tedlock）和戴尔·海姆斯（Dell Hymes），他们都以口语传统和口传文学研究而著称。他们认为，文学研究者把目光仅仅局限在书面文学上是一种由历史原因所造成的缺陷。在文人诗歌产生以前，部落社会中流行的是在集体性表

演场合所歌唱的诗，西方文论中的“诗”概念根本不适用于这种口耳相传的诗歌。二者的区别显而易见：书写为文本的诗完全丧失了多媒体表演情境之中的诗歌传达效果。倡导民族学诗学的主要目的就是希望把简化为文本的僵化的文学还原为具体传播情境中丰富而多彩的活动文学。这一目标首先意味着文学批评家向人类学家学习田野作业的考查方式，尝试从交往和传播情境的内部体认口传文学存在的条件，进而发现和描述从口传到书写的文学变异，以及由此而产生的信息缺失、传达变形、阐释误读和效果断裂。

泰得洛克对祖尼印第安人的口传诗歌做了精细的调查和分析，他的民族学诗学理论侧重于“声音的再发现”，从内部复原印第安诗歌的语言传达特点，如停顿、音调、音量控制的交错使用等。海姆斯的研究代表着民族学诗学的另一方向：“形式的再发现”。他做田野调查的主要基地是西北海岸的印第安部落，他最关注的文学特点是土著诗歌构造的多层面要素，如诗行：以动词为标记，而不以音节为基础；诗句：以质词为开端；诗节：以模式数目为特征；场景：叙述分层；动作：叙述分层；音部：叙述分层，等等。海姆斯还发现口传文学的这些形式特征对书面文学发生着影响，如散文在书写时常常被转化为诗体。目前，民族学诗学的理论方法在弗里等人的拓展下，已经从原始部落走向文明社会，在欧洲史诗等研究领域获得突破性进展。围绕着1986年创办的学术专刊《口头传统》，口传文学与书面文学的研究互补优势逐渐得到体现。弗里在90年代推出的一系列新著，如《永恒的艺术：从传统口头史诗的结构到意义》，便充分显示了田野研究对文本研究的启发作用，从一方面昭示着文学人类学研究的发展前景。

#### 四、文学人类学在中国

随着西风东渐以来人类学知识在中国的传播，文学人类学研究从 20 世纪初便开始在中西学术的交融中出现。1902 年西方的“神话”概念经日本传入中国，刺激了民俗学研究的兴起，给传统的文史研究带来重要变革。此后，茅盾从比较神话学的角度梳理汉族古神话，郭沫若从婚姻进化史角度解说甲骨文，闻一多从神话民俗入手重审《诗经》《楚辞》的文化渊源，李玄伯、卫聚贤从图腾理论入手考察古史传说中的帝王世系，凌纯声以职业人类学家的眼光破解上古礼俗和文学难题，郑振铎借鉴《金枝》的巫术理论透析汤祷传说，钱钟书在《谈艺录》中实践跨越文化和学科界线的“打通”式研究，……凡此种种，都为国学方法的现代转型提供了具有启示性的示范。新时期以来，随着比较文学跨学科研究的勃兴和一批人类学著作的汉译传播，以原型批评为先导的文学人类学研究热潮悄然兴起。

1987 年弗雷泽的人类学巨著《金枝》中译本问世。同年还出版了集中介绍弗莱的文学人类学观点的译文集《神话—原型批评》。上海、北京、浙江、四川、山东等地出版社相继出版人类学译丛、比较文学丛书和民俗文化丛书，一批 20 世纪以来的人类学、宗教学和神话学著作相继汉译，这大大促进了知识结构的更新换代和学术心态的调整，给新兴的文学人类学批评提供了基础条件。

进入 20 世纪最后十年，学界对新时期的译介引进工作加以反省和清点，另一方面也提出跨世纪的继往开来之目标。一些理论刊物便以专栏的形式体现这种需要。《文艺争鸣》于

1990 年开始先后三次推出文学人类学批评和中国文学与原型批评等栏目；《上海文论》1992 年开辟“当代批评理论与方法研究”专栏，首期刊出“文学人类学与原型批评”小辑。《文艺研究》组织了以“探讨文学人类学，拓展研究新领域”为题的专家笔谈，并注意编发这方面的前沿成果；《中国比较文学》和《东方丛刊》、《民族艺术》等专业刊物也常年关注这一边缘学科的动向与成果。方克强的《文学人类学批评》首次尝试对这一批评流派在我国的实践进行理论总结。1996 年 8 月在长春召开的中国比较文学学会第五届年会上，一批中青年学者发起组织了“中国文学人类学研究会”。1997 年 7 月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的国家教委重点规划教材《比较文学》中增设了“文化人类学与比较文学”专章，这两个事实表明：文学人类学研究从个别的边缘性尝试走向新兴的学科建制方向。同年 11 月在厦门召开“首届中国文学人类学研讨会”，大陆和台湾的 50 多位代表出席，显示出以多民族、多学科，以及田野作业与文本研究相互促进为特色的中国文学人类学研究的群体活力和潜力。如该学会顾问、台湾著名人类学家李亦园所说，虽然中国在国际的人类学领域处于较后进的地位，但在文学人类学方面却后来居上，成果丰硕，还成立了全国性的学术组织，体现出一定的先锋性。

可以预期，21 世纪中国文学理论和批评领域中，文学人类学还会有更加引人注目的新建树。

1997 年，地处国土边缘的海南大学重点学科建设“比较文学”也将主攻方向定为文学人类学，本辑论丛的编撰和出版得到海南大学重点学科基金的资助，许祥源校长、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谢寿光社长和罗琳、程晓燕女士等对本论丛给予大力支持，特此致谢！

## 胡万川教授台湾版序

做朋友是有缘份的，一本书在哪里出版也有特殊的缘份。我会把李福清教授的这本书介绍给晨星出版社出版，当然是因为我与晨星出版社的老板陈铭民先生是好朋友，而我和李福清教授也是好朋友，而这就是这本书之所以会在晨星出版社出版的一个特殊的缘份。

李福清教授是俄罗斯科学院的通讯院士，他会来台湾出版他的著作，缘份是因为这六七年来，他在台湾各地、各大学教书，并从事民间文学采集的工作。而他第二次来到台湾是1992年，当时苏联正从事政治的改革，他之所以会到这个地方长期地工作，当然肇源于苏联帝国的瓦解，苏联帝国瓦解之后，他就可以出来从事研究的工作了。因为他研究的是汉学，他原来研究的重点主要的就是中国大陆地区的民间文学，现在苏联帝国瓦解，不只是政治上的瓦解，更重要的是，其经济上处于混乱的状态；相对于俄罗斯经济上的不安，台湾在经济上却是相当的稳定，于现实上来说，算是可以提供给学者更好的一个研究的环境。李福清教授就是在这样的状况底下，来到了台湾，而爱上了台湾，也就这样一直留了下来。期间因为共同的兴趣、共同的爱好，曾经合作过一些调查研究计划；这期间他也曾经是我在清华大学的同事，也就因为这样子，我对他的研究便稍微有了一些认识。